深圳市广道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 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 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11月14日14:0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2023年11月13日15:00—2023年11月14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 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680	广道数字	2023年11月9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路1号源兴科技大厦北座4层深圳市广道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为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和战略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成员人数构成进行调整,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6 名调整为 5 名,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二) 审议《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拟修订部分公司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2.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3-050)
- 2.2《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3-051)
- 2.3《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3-052)
- 2.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3)
- 2.5 《累积投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4)
- 2.6《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5)
- 2.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6)
- 2.8《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7)
- 2.9《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8)

本议案 2.7 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情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二)2.7;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 账户卡。
 - 2.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网络投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 (二) 登记时间: 2023年11月13日9:00-12:00
-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路1号源兴科技大厦 北座4层深圳市广道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路1号源 兴科技大厦北座4层 联系人: 赵璐 电话: 0755-86656289 传真: 0755-86656277
 - (二) 会议费用: 会议有关的交通费、食宿费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广道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广道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广道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